

证券代码：601877

证券简称：正泰电器

公告编号：临 2026-039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扣除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1,871,288,092.40 元。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本次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扣除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数）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为 2,128,129,425 股，以此计算预计合计派发现金红利约人民币 106,406,471.25 元（含税），约占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40%。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或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扣除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

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0 日